

上海市交通委员会文件

沪交科函〔2020〕881号

上海市交通委员会 关于报送交通节能减排2020年工作 总结及2021年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

各交通重点用能单位企业（集团）：

2020年4月市交通委印发了《上海市交通行业2020年节能减排重点工作安排》（沪交科〔2020〕358号），对全市2020年交通运输节能减排重点工作进行了部署。按照市政府的工作要求，我委正组织研究制订2021年本市交通行业节能减排重点工作安排，请各单位根据年度工作安排的要求，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，对2020年节能减排工作进行总结，并提出2021年重点工作安排，特别是年度能耗总量有变化的，疫情对企业经营影响较大的，务必予以文字说明。

一、材料主要内容：

(一) 2020 年度节能减排目标 (总量、单耗) 预计完成情况、2021 年度节能减排目标 (总量、单耗);

(二) 2020 年度本单位作业量情况、运力调整情况, 2021 年度作业量情况、运力调整计划;

(三) 2020 年在节能减排方面开展的主要工作、取得的成效、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; 2021 年度本单位重点工作计划;

(四) 其他相关建议。

二、报送时间和要求

请各单位填写《节能减排目标计划表》, 并将总结和计划于 11 月 30 日前以书面形式报上海市交通节能减排促进中心, 电子文档同步报送。

联系人: 上海市交通节能减排促进中心 付亚囡

联系电话: 021-63841572/13816487006

传真: 021-63867310

地址: 上海市建国东路 525 号巴士大厦 1317 室, 200025

电子邮件: shjtjn@sina.com

附件: 交通节能减排目标计划表

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日

附件

交通节能减排目标计划表

序号	指标名称	计算单位	2019年实际	2020年预计	2021年预测	2021年比2020年预计增长	
						增量（吨标煤）	增幅（%）
1	能源消费总量	吨标煤					
2	运输周转量（吞吐量）						
3	飞机（船舶、车辆）数量						
4	单位运输周转量（作业量）能耗						
5	营业收入	万元					

注： 1、航空企业填报飞机数量，水运企业填报船舶数量，道路运输及城市公共交通、邮政企业填报车辆数量，地铁填报车厢节数；
2、运输周转量和单耗数据按年度考核口径填报，其中邮政企业填报万元收入能耗；

信息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上海市交通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11月20日印发
